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股东舟山市易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易凡投资”）持有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9,1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24%，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 日披露了《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易凡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4,300,000 股，拟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93%。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收到易凡投资出具的《权益变动结果情况告知函》。易凡投资于 2025 年 9 月 1 日至 10 月 15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4,172,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4%，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且已实施完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易凡投资当前持有公司股份 4,987,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0%。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舟山市易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持股数量	9,160,000股	
持股比例	6.2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9,16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浙江自贸区黎明投资有限公司	62,500,000	42.55%	浙江自贸区黎明投资有限公司、浙江自贸区信恒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俞黎明、郑晓敏夫妇控制的企业，舟山市易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俞振寰先生控制的企业，上述主体因关联关系形成一致行动人。
	浙江自贸区信恒投资有限公司	37,500,000	25.53%	
	舟山市易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60,000	6.24%	
	合计	109,160,000	74.32%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实际减持 4,172,500 股

股东名称	舟山市易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 年 7 月 2 日
减持数量	4,172,500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7 月 25 日～2025 年 10 月 24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383,3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2,789,200 股
减持价格区间	17.35～21.05 元/股
减持总金额	79,526,929.00 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27,500 股
减持比例	2.84%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93%
当前持股数量	4,987,500 股
当前持股比例	3.40%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 未实施 ☒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 未达到 ☒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 是 ☒ 否

特此公告。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5 日